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  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李欣穎

電 話：(02)77491316

電子郵件：yingli@ntnu.edu.tw

擬：

上網公告周知。

教育學系  
齊淑芬  
助教

115/02/02 08:04:13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研推字第11500034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函、附件1\_作業要點、附件2\_論文申請書、附件3\_獲獎人  
切結書、附件4\_各領域聯絡人

主旨：有關115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申請案，請於115年3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5年1月28日科會文字第11500077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項獎勵僅適用於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，目的在獎勵具有研究潛力之博士候選人於博士論文寫作階段，專注於博士論文之撰寫，俾提升其博士論文品質與學術研究水準。

三、115年度獲獎人之獎勵期間自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止，預計於115年7月31日前畢業者，請勿提出申請。

四、有關申請人資格及獲獎人應遵守事項請詳參作業要點，如無法遵守作業要點之相關規定者，請勿提出申請。

五、本案申請作業方式如下，未依規定辦理者，該會將不予受理：

(一) 申請人務必至該會網站 (<https://www.nstc.gov.tw>) 登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線上製作及上傳申請資料。

(二) 指導教授亦請進入該會網站之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審閱申請人上傳之申請資料，若同意指導申請人進行相關研究及撰寫博士論文，請上傳「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」；申請人若有2位指導教授，則2位指導教授皆需上傳「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」。

六、申請人可至該會網站（<https://www.nstc.gov.tw>）進入「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補助專題研究計畫/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」項下查閱相關文件及申請表格。

七、檢附作業要點、申請書、獲獎人切結書及各領域聯絡人聯絡方式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本校研究發展處研究推動組

校長 吳正己